

#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

作为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2021 年度,本人严格按照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及要求,认真履行职务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发表独立意见,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1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	召开次数	应出席次数	实际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董事会	8	8	7	1	0	否	1

2021 年度,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,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发表事前认可意见书及独立意见的情况

序号	披露日期	会议届次	事项
1	2021 年 1 月 26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	1.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;
2	2021 年 4 月 22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	1.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独立意见; 2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; 3.《关于追认 2020 年度部分同一控制下单一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;

			<p>4.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6.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7.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8.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9.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0.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1.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2.《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
3	2021 年 5 月 15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	<p>1.对《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；</p> <p>2.对《关于&lt;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&gt;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；</p> <p>3.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</p>

			<p>股票条件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4.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预案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6.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7.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8.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度）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9.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独立意见。</p>
4	2021 年 6 月 11 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1.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。
5	2021 年 8 月 28 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<p>1.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；</p> <p>2.《关于&lt;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&gt;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；</p> <p>3.《关于&lt;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&gt;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4.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</p>

			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 5.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；
6	2021年12月28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	1.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。

### 三、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经营动态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进行实地调查，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联系，定期对公司经营状况、内部管理、制度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询问和检查，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判断，发表独立意见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。

### 四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. 报告期内，本人担任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，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在上述任职期间，勤勉尽职，秉承专业公正的履职态度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健康发展。

2. 报告期内，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提前要求公司提供资料，进行事前确认，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制度建设、关联交易、高管选聘等事项均进行了核查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发表事前确认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3. 注重自我学习与履职能力的提升。积极学习最新的与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加深对相关法规认知与理解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。

### 五、其他工作情况

1.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
2.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；
3.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本人联系方式**

邮箱：892841232@qq.com

2021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在工作中给予了积极的配合和支持，我将继续本着独立和勤勉的精神，不断自我学习，提高履职能力，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高，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。

**述职人：赵敏**

**2022年4月29日**

#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

作为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2021 年度,本人严格按照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及要求,认真履行职务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发表独立意见,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1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	召开次数	应出席次数	实际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董事会	8	5	5	0	0	否	1

2021 年度,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,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发表事前认可意见书及独立意见的情况

序号	披露日期	会议届次	事项
1	2021 年 6 月 11 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1.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;
2	2021 年 8 月 28 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1.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; 2.《关于<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(修订稿)>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; 3.《关于<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(修订稿)>

			<p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4.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；</p>
3	2021年12月28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	8.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。

### 三、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经营动态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进行实地调查，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联系，定期对公司经营状况、内部管理、制度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询问和检查，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判断，发表独立意见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。

### 四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. 报告期内，本人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，勤勉尽职，秉承专业公正的履职态度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健康发展。

2. 报告期内，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提前要求公司提供资料，进行事前确认，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制度建设、关联交易、高管选聘等事项均进行了核查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发表事前确认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3. 注重自我学习与履职能力的提升。积极学习最新的与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加深对相关法规认知与理解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。

### 五、其他工作情况

1.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2.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；
3.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本人联系方式**

邮箱：sht319@126.com

2021年，是本人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首年，感谢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在工作中给予了积极的配合和支持，我将继续本着独立和勤勉的精神，不断自我学习，提高履职能力，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高，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**述职人：宋海涛**

**2022年4月29日**



#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

作为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2021 年度,本人严格按照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及要求,认真履行职务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发表独立意见,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1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	召开次数	应出席次数	实际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董事会	8	5	5	0	0	否	1

2021 年度,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,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发表事前认可意见书及独立意见的情况

序号	披露日期	会议届次	事项
1	2021 年 6 月 11 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1.《关于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;
2	2021 年 8 月 28 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1.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; 2.《关于<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(修订稿)>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; 3.《关于<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

			<p>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&gt;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4.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；</p>
3	2021年12月28日	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	1.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。

### 三、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经营动态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进行实地调查，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联系，定期对公司经营状况、内部管理、制度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询问和检查，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判断，发表独立意见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。

### 四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. 报告期内，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期间，勤勉尽职，秉承专业公正的履职态度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健康发展。

2. 报告期内，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提前要求公司提供资料，进行事前确认，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制度建设、关联交易、高管选聘等事项均进行了核查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发表事前确认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3. 注重自我学习与履职能力的提升。积极学习最新的与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加深对相关法规认知与理解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。

#### **五、其他工作情况**

1.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2.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；
3.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本人联系方式**

邮箱：gaowd3@163.com

2021年度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在工作中给予了积极的配合和支持，我将继续本着独立和勤勉的精神，不断自我学习，提高履职能力，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高，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**述职人：高卫东**

**2022年4月29日**

#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

作为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2021 年度,本人严格按照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及要求,认真履行职务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发表独立意见,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1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	召开次数	应出席次数	实际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董事会	8	3	3	0	0	否	1

2021 年度,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,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发表事前认可意见书及独立意见的情况

序号	披露日期	会议届次	事项
1	2021 年 1 月 26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	1.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;
2	2021 年 4 月 22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	1.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独立意见; 2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; 3.《关于追认 2020 年度部分同一控制下单一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;

			<p>4.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6.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7.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8.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9.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0.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1.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2.《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。</p>
3.	2021 年 5 月 15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	<p>1.对《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；</p> <p>2.对《关于&lt;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&gt;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；</p> <p>3.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</p>

		<p>股股票条件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4.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预案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6.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7.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8.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度）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9.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独立意见。</p>
--	--	--

### 三、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经营动态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进行实地调查，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联系，定期对公司经营状况、内部管理、制度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询问和检查，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判断，发表独立意见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。

### 四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. 报告期内，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期间，勤勉尽职，秉承专业公正的履职态度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健康发展。

2. 报告期内，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提前要求公司提供资料，进行事前确认，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制度建设、关联交易、高管选聘等事项均进行了核查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发表事前确认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3. 注重自我学习与履职能力的提升。积极学习最新的与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加深对相关法规认知与理解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。

#### **五、其他工作情况**

1.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2.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；
3.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本人联系方式**

邮箱：jgm@jiangnan.edu.cn

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期已满，任职期间，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，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，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。感谢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在我履职期间给予的配合和支持。祝愿公司未来持续保持健康稳定高质量的发展，更好地树立自律、规范、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，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。

**述职人：蒋高明**

**2022年4月29日**

#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

作为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2021 年度,本人严格按照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及要求,认真履行职务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发表独立意见,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现将本人 2021 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:

### 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	召开次数	应出席次数	实际出席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董事会	8	3	2	1	0	否	1

2021 年度,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,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,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发表事前认可意见书及独立意见的情况

序号	披露日期	会议届次	事项
1	2021 年 1 月 26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	1.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;
2	2021 年 4 月 22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	1.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独立意见; 2.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; 3.《关于追认 2020 年度部分同一控制下单一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;



			<p>4.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6.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7.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8.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9.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0.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1.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12.《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。</p>
3.	2021 年 5 月 15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	<p>1.对《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；</p> <p>2.对《关于&lt;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&gt;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并出具独立意见；</p> <p>3.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独立意见；</p>

			<p>4.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预案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5.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6.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7.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8.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-2023 年度）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；</p> <p>9.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独立意见。</p>
--	--	--	--

### 三、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利用参加现场会议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经营动态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进展等情况进行实地调查，并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沟通联系，定期对公司经营状况、内部管理、制度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询问和检查，并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判断，发表独立意见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。

### 四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1. 报告期内，本人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期间，勤勉尽职，秉承专业公正的履职态度，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健康发展。

2. 报告期内，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提前要求公司提供资料，进行事前确认，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制度建设、关联交易、高管选聘等事项均进行了核查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发表事前确认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3. 注重自我学习与履职能力的提升。积极学习最新的与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加深对相关法规认知与理解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。

#### **五、其他工作情况**

1.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；
2. 无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情况；
3.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## **六、本人联系方式**

邮箱：zhuqin9871@163.com

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任期已满，任职期间，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，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，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。新的一年，希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更好地树立自律、规范、诚信的上市公司形象，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。最后，感谢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管理层在我履职期间给予的配合和支持。

**述职人：朱勤**  
**2022年4月29日**